

104 年度法務部辦理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實地查核及評鑑報告

評鑑日期：104 年 4 月 23 日

一、總評

- (一) 服務範圍包括金門、馬祖等離島，雖面臨交通往來不便、資源有限、輔導人力不足等情形，但 103 年仍積極推動多項創新措施：成立金城辦公室及更生人產品展示提貨處、開辦女性收容人燒餅技訓班、推動酒癮特別輔導、出版 2014 金馬司法年刊、藍眼淚之春(連江輔導專輯)、克服困難邀請傑出人士入監演講等，並賡續創新監所關懷活動辦理方式，結合地方文化特色辦理技能訓練、離島駐點服務，整體表現特出。
- (二) 個案追蹤訪視內容紀錄詳細深入，專任人員對於個案及案家狀況掌握度佳，與更生人建立深厚的信任關係，為其個案工作之一大特色。
- (三) 在董事長的帶領下，無畏交通往返不便與費時的困難，持續每季至連江諸島訪視，與當地行政機關、更輔員維持密切聯繫；並大幅改善當地更生人服務之可近性；並對於連江當區資源投入更生保護工作及認同度，有相當大的助益，相關人員的辛勞與績效，值得肯定。
- (四) 提昇會產運用績效，完成更生大樓整棟招商租賃管理工作，增加 63%租金收入且節約專任人員親自管理的成本，成效顯著。
- (五) 針對上一年度各項評鑑建議事項，均積極及迅速採取多項改進作為，展現團隊合作及行政效率。

二、建議事項

(一) 保護業務之執行

1. 103 年度已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於金門監獄辦理戒酒輔導團體。另結合觀護人於社區生命教育課程中納入戒酒觀念。鑒於團體輔導較一次性課程對於改變個案認知行為有較佳成效，建議能將前述資源引進於社區中針對有酗酒問題的受保護管束人及更生人開辦團體輔導課程，避免其因危險駕駛或家暴等行為再度入獄。
2. 建議更生人技職訓練發展應結合當地產業特色與就業可能性。

(二) 人力資源運用及規劃

「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工作人員管理辦法」中對年度中晉敘有

案，年終考核不再晉敘及年度中升官者，得併資辦理年終考核，未有規範，現雖係比照公務人員考績法相關規定辦理，為期周全，建議於該辦法修正時，一併增訂。